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778701692202513404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吉林辽源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辽源市恒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辽源市本级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辽源服务市场-安全服务-辽源市恒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吉林辽源服务市场-安全服务-辽源市恒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辽源服务市场-安全服务-辽源市恒瑞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 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保安服务	-	-	品牌:,服务周期:年	1	人	2100.00	21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1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仟壹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吉林银行辽源兴辽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0308011001111111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